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7月31日在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26号鸿博梅岭观海B座21层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30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6名，亲自出席董事6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毛伟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2022年7月31日15:00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二、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鸿博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三、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权转

让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慎分析并与交易对方广东宝乐机器人有限公司友好协商，交易双方均同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一日